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洪犁驛
電話：04-7531360
傳真：04-7245651
電子信箱：d23000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芳苑鄉新寶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計資字第110033369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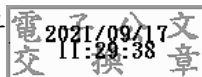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軟協理字第1100000214號函、2021數位應用週相關資訊（共2個電子檔）
(0333698A00_ATTCH3.pdf、0333698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資訊軟體協會辦理「2021數位應用週」相關
資訊1份，請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中華民國資訊軟體協會110年9月15日(110)軟協理字第
1100000214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(本府計畫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警察分局、本縣各鄉鎮市
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衛生所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
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計畫處資訊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